

淄文昌财〔2022〕92号

关于转发淄博市财政局《关于转发<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科研仪器设备政府采购工作的通知>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镇、区各部门、单位：

现将淄博市财政局《关于转发<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科研仪器设备政府采购工作的通知>的通知》（淄财采〔2022〕17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严格贯彻执行。

淄博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

2022年12月5日

